

Hoifu
Hoifu Energy Group Limited
凱富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



2016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權益披露	1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4

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公司資料

榮譽主席兼高級顧問

鳩山由紀夫博士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許智銘博士 G.B.S., J.P. (主席)

尼爾•布什先生 (副主席)

徐世和博士 (董事總經理)

許岳嘉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曹宇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藍國慶先生

藍國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明先生

關宏偉先生

伍志堅先生

審核委員會

關宏偉先生 (主席)

陳偉明先生

伍志堅先生

提名委員會

許智銘博士 G.B.S., J.P. (主席)

陳偉明先生

伍志堅先生

薪酬委員會

伍志堅先生 (主席)

陳偉明先生

徐世和博士

公司秘書

傅榮國先生

授權代表

徐世和博士

傅榮國先生

駐百慕達代表及助理秘書

Appleby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

干諾道中 168-200 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19樓 1910-12 室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Appleby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恆生銀行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集友銀行有限公司

律師

盛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股份代號

7

聯絡

電話：(852) 2587 7007

傳真：(852) 2587 7807

網址：www.hoifuenergy.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益約為90,01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0,698,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5,59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溢利18,012,000港元)。

溢利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i)期內河北攀寶沸石科技有限公司所生產及出售毛利率較低之礦物產品組合有所變動；(ii)金融業務(特別是佣金及經紀費收入)成交額大幅下跌；(iii)本集團功能貨幣人民幣貶值產生之匯兌虧損；及(iv)因收購位於馬達加斯加的綜合商住物業而導致固定資產折舊增加。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收益約為9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0,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54%。礦物產品銷售增加32%至約75,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7,000,000港元)。然而，有關增加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被抵銷，原因為整體香港股市成交萎縮導致佣金及經紀費收入大幅減少72.87%。

毛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減少至約人民幣31,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45,000,000元。本集團毛利減少主要由於河北攀寶沸石科技有限公司之毛利率大幅減少。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同期之56.24%減少至34.7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 續

毛利 — 續

毛利率減少乃由於上半年市場對毛利率較高之除砷劑、除氟劑及負載型遠紅外製劑等產品之需求顯著下降。於上半年，本集團之收益主要自銷售毛利率較低之有機肥、土壤改良劑及水處理劑等產品產生。隨著下半年對除砷劑及除氟劑之需求逐漸增加，毛利率較高產品之銷售量將逐步提升，毛利率亦相應上升。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益約36.18%（二零一五年：34.0%），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500,000港元增加約18.57%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2,600,000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折舊、員工成本、辦公室租金以及進行收購事項產生之法律及專業費用有所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約5,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其他收益約5,200,000元）。

其他虧損主要由於人民幣貶值產生之重大匯兌虧損所致。除此之外，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概無特殊項目。二零一五年產生之非經常性項目包括(i)因完成收購河北攀寶之55%股權而產生一次性議價購買收益約30,500,000港元；(ii)因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所宣佈撤出投資北部灣玉柴能源項目而導致撤銷其他應收賬款11,300,000港元；(iii)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5,900,000港元；及(iv)溢利保證之公平值虧損7,6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油氣及採礦業務

本集團全資擁有馬國2101油田勘探開採經營權及約定分成權益。馬國2101油田位於馬達加斯加境內北部陸上，總面積為10,400平方公里。根據勘探開採和油氣產品生產分成合約及視乎馬國2101油田之液化石油產量，本集團將按約定分成權益所載分成比例（介乎40%至72.5%）分享扣除政府徵稅及鑽取石油成本後之餘下石油溢利。

本集團於肯尼亞第253號礦場相關第253號許可證及肯尼亞第341號礦場相關第341號許可證項下所授出權利中擁有65%權益。肯尼亞第253號礦場佔地約1,056平方公里，位於肯尼亞東部省庫裡亞地區(Kitui District Eastern Province)，而肯尼亞第341號礦場佔地約417平方公里，位於肯尼亞Nandi County。根據第253號許可證及肯尼亞採礦法令相關條文，本集團獲授權於肯尼亞第253號礦場勘探及開採工業礦物（包括但不限於銅）。本集團亦獲授第341號許可證，可於肯尼亞第341號礦場勘探黃金、鐵礦及非貴重礦物。

金融業務

本集團收益來自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業務、包銷佣金、財務管理諮詢服務業務以及證券孖展貸款組合之利息收入。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收益約為14,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約37%。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整體香港股市成交萎縮對業務造成負面影響。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提供的統計數字，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聯交所主板每日平均成交額約為670.4億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1,239.8億港元減少約46%。市場成交額下跌主要由於憂慮中國經濟硬著陸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金融業務一續

本集團一直致力加強其於金融服務業的服務能力，並於金融服務業尋覓新機會，從而提升股東價值。因此，本集團與共同發起人訂立發起人協議，據此，訂約各方有條件同意在CEPA框架下於廣州自由貿易試驗區南沙新區片區設立合營證券公司（「合營證券公司」）。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於合營證券公司投資人民幣350,000,000元，方法為以總認購價人民幣350,000,000元認購350,000,000股合營證券公司股份（相當於其10%股權）（「合營投資」）。董事會相信，合營投資可為本公司提供絕佳機會，為其於金融服務業的業務發展樹立新里程碑。合營投資一經落實，將為本集團帶來進軍中國龐大且發展迅速的金融市場的先佔優勢。

成立合營證券公司須待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向中國證監會提出正式申請，預期將於本年底獲得批准。

重大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本集團訂立協議收購Millhaven Holdings Limited之全部股權以及其與一項物業（「北京物業」）有關之權益，該物業所佔面積為16,360.03平方米，地點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廣安門南街60號榮寧園小區內，包括(i) 2號樓之1至2層商業樓，面積為1,323.61平方米；及(ii) 1至6號樓地下之車位及庫房，面積為15,036.42平方米，車位分為兩層共有384個停泊車位。北京物業位於北京市二環與三環之間的核心地段，周邊配套完善。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有關收購事項之通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鑑於中國經濟增長預計將會減緩，不利市況仍然持續。面對艱難經濟環境，本集團管理層迅速透過收購北京物業調整其投資策略，該物業可望於經濟困境下帶來穩定收入。然而，管理層認為中國仍能為本集團造就龐大商機，故透過聯同其他共同發起人成立合營證券公司，再度迅速採取行動擴展至中國，從而於金融服務業之業務發展方面踏上新里程。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可創造協同效益、加快其增長或為業務帶來突破之潛在併購機會。同時，本集團亦將繼續專注栽培其於金融業之核心業務以及開採及生產沸石。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股東資金約為498,75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0,406,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206,56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311,000港元），包括流動資產510,79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8,352,000港元）及流動負債304,22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041,000港元），流動比率約為1.68（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8）。

本集團資本支出、日常營運及投資資金主要來自營運產生的現金、金融機構以及股本融資。期內，本集團獲得短期銀行借貸，主要用作客戶申請首次公開招股의保證金以及日常營運及投資所需資金。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一般賬戶的已抵押定期存款）為54,35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390,000港元）。

匯率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進行若干業務交易，導致本集團須面對主要來自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其外匯風險。管理層密切監察匯率走勢以管理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本公司已就授予附屬公司的證券保證金融資額度向銀行提供擔保。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附屬公司並無動用有關額度作日常營運（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多間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以本集團銀行存款及本公司作為擔保。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抵押銀行存款約7,86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16,000港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總數為1,635,566,60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0,238,60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 (1)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認購人朱永文先生訂立認購協議，以按認購價每股1.23港元配發及發行30,000,000股普通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為36,900,000港元或人民幣等值金額，而扣除相關開支約200,000港元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6,700,000港元。
- (2)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九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認購人楊舟女士訂立認購協議，以按認購價每股1.20港元配發及發行30,000,000股普通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為36,000,000港元或人民幣等值金額，而扣除相關開支約200,000港元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5,800,000港元。

以上兩項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擬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份配售

根據翁濤先生（「認購人」）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之認購協議，認購人按每股0.70港元之價格，認購5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本公司新股份。發行價每股0.70港元較(i)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即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69港元有溢價約1.45%；(ii)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包括該日）前最後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67港元有溢價約4.48%；(iii)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包括該日）前最後十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649港元有溢價約7.86%；及(iv)資產淨值每股約0.232港元有溢價約201.72%。認購股份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所舉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所有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有關認購事項之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之公佈內披露。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為35,000,000港元，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約200,000港元後）估計約為34,800,000港元。已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一般營運資金以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及投資。該等所得款項尚未動用，仍存置於本集團之銀行賬戶。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214名員工（二零一五年：114名），其中31名（二零一五年：49名）為佣金制，相關員工成本總額為16,38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5,448,000港元）。本集團的長期成就主要取決於將公司核心價值與員工基本利益全面結合。為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及其他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醫療計劃及花紅。未來銷售的員工成本將更直接與營業額及利潤掛鉤。本集團維持靈活的間接開支，以支援基本業務及業務的積極擴展，讓本集團可因應商業環境轉變而靈活作出回應。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支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權益披露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1.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之長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佔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許智銘博士(附註1)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929,877,143	56.85%

附註1：有關股份由凱信銘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凱信銘能源」）、泰銘石油集團有限公司（「泰銘」）及Wisdom On Holdings Limited（「Wisdom On」）分別實益擁有847,449,143股、74,018,000股及8,410,000股股份，並以彼等的名義登記。凱信銘能源的全部股本由許智銘博士分別透過三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泰銘、AMA Energy Group Limited及顯佳控股有限公司間接實益擁有83.02%權益。泰銘的全部股本由許智銘博士全資擁有，而Wisdom On由Hoifu Petroleum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由許智銘博士全資擁有）全資擁有。

權益披露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 續

2. 全資附屬公司之普通股

其中一名董事為本公司利益而於若干附屬公司中持有非實益個人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認購股份之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之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能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透過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以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下列股東已通知本公司所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相關權益。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之長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股本百分比
凱信銘(附註1)	實益擁有人	847,449,143	51.81%
泰銘(附註2)	實益擁有人	74,018,000	4.53%
Wisdom On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8,410,000	0.51%

附註1：凱信銘能源的全部股本由許智銘博士分別透過三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泰銘、AMA Energy Group Limited及顯佳控股有限公司間接實益擁有83.02%權益。

權益披露

附註2：泰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許智銘博士實益擁有。

附註3：Wisdom O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許智銘博士全資擁有之Hoifu Petroleum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除彼等之權益已詳列於上文「董事於股份之權益」內之本公司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收購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可以使本公司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以取得利益之安排。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明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乃聯同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一起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和慣例，以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成員為三名董事，包括徐世和先生、陳偉明先生及伍志堅先生。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制定執行董事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對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員會亦需要就董事的總薪酬及／或利益，不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為三名董事，包括許智銘博士、陳偉明先生及伍志堅先生。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及就董事會之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配合本公司整體策略、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為新增董事或於需要時填補董事會中的空缺。

審閱中期業績

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企業管治

本公司明白遵守相關法規和監管規定，以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標準對本公司之營運成效及效率極為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取及執行各項相關措施，確保符合相關法規和監管規定，以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整段會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偏離守則條文 A.4.2. 除外，其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均毋須輪值退任，於釐定董事退任人數時亦毋須計算在內。由於持續性是成功執行任何長遠業務計劃之主要因素，董事會相信，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職務，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一致之領導，在策劃及執行長期商業策略方面更有效率，故現有之安排對於本公司以至股東之整體利益最為有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及守則所規定準則。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於市場上購回 14,672,000 股股份，股價介乎 0.50 港元至 0.70 港元，總代價為 8,326,160 港元。有關購回本公司股份詳情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e) 披露。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概無載列任何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公眾持股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本中期報告的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的 25% 公眾持股有關規定。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榮譽主席兼高級顧問為鳩山由紀夫博士；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許智銘博士G.B.S., J.P.、尼爾•布什先生、徐世和博士、許峻嘉先生、曹宇先生、藍國慶先生及藍國倫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明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90,013	80,698
貨物銷售成本及直接成本		(58,700)	(35,317)
毛利		31,313	45,381
其他收入		3,394	1,955
其他收益或虧損	4	(5,234)	5,153
銷售及分銷費用		(357)	—
行政費用		(32,569)	(27,468)
經營(虧損)/溢利		(3,453)	25,021
財務費用	6	(2,228)	(2,492)
除稅前(虧損)/溢利	7	(5,681)	22,529
稅項	8	(4,199)	(3,744)
期內(虧損)/溢利		(9,880)	18,785
其他全面支出，包括重新分類調整及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3,445)	893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外幣換算儲備		—	(32,437)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3,445)	(31,544)
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13,325)	(12,75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5,593)	18,012
非控股權益		5,713	773
		(9,880)	18,785
應佔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7,636)	(13,932)
非控股權益		4,311	1,173
		(13,325)	(12,759)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10	(0.95港仙)	1.14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80,539	176,953
無形資產		49,219	51,414
預付土地租金		6,924	7,169
勘探及估計資產		4,889	4,889
收購固定資產支付之訂金		—	8,730
收購附屬公司支付之訂金		58,370	—
法定按金		4,087	4,276
應收貸款		1,522	655
		305,550	254,086
流動資產			
存貨		4,705	1,100
預付土地租金		176	180
應收賬款	11	160,152	147,346
應收貸款		10,700	589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179,982	345,322
已抵押定期存款(一般賬戶)	12	7,867	5,216
銀行結存(信託及獨立賬戶)		92,866	88,209
銀行結存(一般賬戶)及現金		54,350	50,390
		510,798	638,35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127,266	126,38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6,996	48,918
應付董事款項		128,755	174,877
應付稅項		11,212	7,866
		304,229	358,041
流動資產淨值		206,569	280,31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12,119	534,39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364	13,991
資產淨值		498,755	520,40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163,557	165,024
儲備		190,585	215,08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4,142	380,104
非控股權益		144,613	140,302
權益總額		498,755	520,40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資本撥回 儲備 千港元	股份購回 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54,345	240,795	311,544	2,399	(8,807)	29,819	(409,810)	320,285	44,863	365,148
期內溢利	-	-	-	-	-	-	18,012	18,012	773	18,785
匯兌差額	-	-	-	-	-	493	-	493	400	893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	-	-	-	-	-	(32,437)	-	(32,437)	-	(32,437)
	-	-	-	-	-	(31,944)	18,012	(13,932)	1,173	(12,75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52,879	52,879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43,573	43,573
購回股份	(917)	(8,218)	-	917	8,807	-	(917)	(328)	-	(328)
已發行股份	6,000	66,899	-	-	-	-	-	72,899	-	72,899
已購回及以特註銷股份	-	-	-	-	(35)	-	-	(35)	-	(35)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9,428	299,476	311,544	3,316	(35)	(2,125)	(392,715)	378,889	142,488	521,377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65,024	365,406	311,544	4,120	-	(17,979)	(448,011)	380,104	140,302	520,406
期內虧損	-	-	-	-	-	-	(15,593)	(15,593)	5,713	(9,880)
匯兌差額	-	-	-	-	-	(2,043)	-	(2,043)	(1,402)	(3,445)
	-	-	-	-	-	(2,043)	(15,593)	(17,636)	4,311	(13,325)
股份購回及註銷	(1,467)	(6,859)	-	1,467	-	-	(1,467)	(8,326)	-	(8,32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63,557	358,547	311,544	5,587	-	(20,022)	(465,071)	354,142	144,613	498,75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18,762	(72,908)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購買固定資產	(482)	(111)
收購附屬公司支付之訂金	(58,370)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69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277)
提取已抵押定期存款(一般賬戶)總額	(2,651)	(6)
	(61,503)	(325)
(用於)／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向)／來自董事墊款	(46,122)	36,759
購回股份之付款	(8,326)	(363)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72,899
	(54,448)	109,29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2,811	36,062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0,390	78,015
外幣匯率改變之影響	1,149	707
期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4,350	114,78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存(一般賬戶)及現金	54,350	114,784
	54,350	114,78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天然資源貿易、石化產品生產、石油及天然氣勘探及生產、礦物開採以及提供金融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內適用之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貫徹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詮釋及修訂：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農業：產花果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賬目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法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詮釋及修訂，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金額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概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礦物產品銷售	75,110	56,902
佣金及經紀收入	4,467	16,465
金融業務產生之利息收入	5,873	4,670
諮詢顧問費	4,563	2,661
	90,013	80,698

4. 其他收益或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應收賬款撇銷	—	(11,348)
呆壞賬撥備	(215)	(293)
匯兌虧損淨額	(5,019)	(194)
議價購買收益	—	30,49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5,888)
溢利保證之公平值變動	—	(7,620)
	(5,234)	5,15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分類資料

下列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按可呈報分類列報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採礦、 油氣業務 千港元	金融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分類收益	–	75,110	14,903	90,013
業績				
分類溢利	–	12,521	1,956	14,477
公司行政費用				(20,158)
除稅前虧損				(5,68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分類資料 —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採礦、 油氣業務 千港元	金融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分類收益	—	56,902	23,796	80,698
業績				
分類溢利	—	47,491	8,634	56,125
公司行政費用				(33,596)
除稅前溢利				22,529

分類溢利指並無分配公司行政費用下，各分類之財務業績。這是向董事會呈報資料之方式，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收益之地區資料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	75,110	56,902
香港	14,903	23,796
	90,013	80,69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償清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2,228	2,492

7.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攤銷	1,291	1,202
折舊	3,107	64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6,386	15,44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計入員工成本)	362	39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55,559	27,526
錯誤交易(收益)/虧損	(3)	3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9)	(284)
有關辦公室之經營租約	3,822	4,0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稅項

由於本集團內之公司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該等應課稅溢利已被承前估計虧損全數抵銷，故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公司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通行稅率並按當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一 中國企業所得稅	4,559	4,104
遞延稅項負債	(360)	(360)
	4,199	3,744

9. 股息

於本期間並無支付、宣派或建議股息。董事會不建議支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15,593)	18,012
股份加權平均數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39,435	1,581,793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潛在普通股，故不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應收賬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天然資源及石化產品貿易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	20,955
礦物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57,924	2,540
買賣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 現金客戶	18,897	23,840
減：呆賬撥備	(7,001)	(6,786)
	11,896	17,054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	17,582	7,891
買賣期貨合約業務所產生之應收香港期貨結算 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賬款	2,718	2,726
給予證券保證金客戶之貸款	69,366	93,505
減：呆賬撥備	(86)	(86)
	69,280	93,419
財務管理諮詢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752	225
應收經紀賬款	-	2,536
	160,152	147,346

天然資源及石化產品貿易產生之應收賬款的賬齡為90日內。

應收現金客戶、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賬款之結算期限通常為交易日期後一至兩日。
除下文所述應收現金客戶賬款外，應收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賬款之賬齡均為30日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應收賬款 — 續

給予證券保證金客戶之貸款須應要求償還，並按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所報香港最優惠利率加3%（相等於年利率8.25%）（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所報香港最優惠利率加3%，相等於8.25%）計息。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無意義，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貸款以公平值約227,77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3,005,000港元）之已抵押流通證券作擔保。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結餘之抵押品百分比介乎92%至13,134%（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1%至3,883%）。本集團獲准於客戶拖欠本集團所要求款項時賣出或再抵押流通證券。

本集團並無向財務管理諮詢業務客戶提供任何信貸期。財務管理諮詢業務客戶產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752	125
90日以上	—	100
	752	225

採礦業務及現金客戶產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66,403	12,116
91至180日	3,417	7,478
	69,820	19,59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已抵押定期存款

本集團將定期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已抵押定期存款之年利率為0.225%（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25%），並將於有關銀行融資到期後解除。

13. 應付賬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礦物業務所產生應付賬款	23,605	29,489
買賣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 現金客戶	87,794	83,159
— 香港結算	—	—
買賣期貨合約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	6,527	6,678
應付證券保證金客戶款項	9,340	7,054
	127,266	126,380

應付現金客戶及香港結算賬款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期後兩日，其賬齡為30日內。

買賣期貨合約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乃為就於期貨結算公司買賣期貨合約向客戶收取之保證金。未償還款項超期貨結算公司所規定保證金之數額須應要求償還予客戶。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無意義，因此不予披露。

應付證券保證金客戶款項須應要求償還。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無意義，因此不予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應付賬款 — 續

於進行受規管活動過程中代客戶收取並持有信託及獨立銀行結存而應付客戶或其他機構的應付賬款為92,86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209,000港元)。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執行權利以存款抵銷該等應付賬款。

採礦業務產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90日	17,090	883
91至180日	6,515	28,606
	23,605	29,489

14. 關連人士交易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

- (a) 於本期間，本集團就證券買賣向兩名董事藍國慶先生及藍國倫先生之家庭成員收取佣金收入及其他證券買賣收入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22,000港元)。
- (b) 於本期間，本集團就證券買賣向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亞洲聯網」)(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兩名董事藍國慶先生及藍國倫先生擁有其控股權益)收取佣金收入及其他證券買賣收入3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1,000港元)。
- (c)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來自董事藍國倫先生之未償還墊款為126,38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877,000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支付予該名董事之財務費用為2,22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485,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關連人士交易 — 續

- (d)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來自董事許智銘博士之未償還墊款為2,36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00,000港元)。
- (e) 於本期間，本集團向一間公司(董事許智銘博士擁有實益權益)支付租金1,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00,000港元)。

於本期間，身為本公司董事之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4,184	3,559
離職後福利	65	39
	4,249	3,59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543,452	154,345
股份購回及註銷(附註a)	(17,214)	(1,721)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發行(附註b)	30,000	3,000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發行(附註c)	30,000	3,000
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附註d)	64,000	6,4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650,238	165,024
股份購回及註銷(附註e)	(14,670)	(1,46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1,635,568	163,55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股本 — 續

附註：

(a)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已付總代價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 *	40,000	1.03	1.03	41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	8,810,000	1.04	0.94	8,766
二零一五年四月	322,000	1.02	1.02	328
二零一五年五月	30,000	1.18	1.18	35
二零一五年八月	8,012,000	1.19	0.90	8,439

*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所購回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尚未註銷，其後於二零一五年一月方始註銷。

上述股份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銷。

年內，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b) 根據朱永文先生(「認購人」)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之認購協議，認購人按每股 1.23 港元之價格，認購 3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本公司新股份。該等新股份乃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所舉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所有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c) 根據朱永文先生(「認購人」)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九日之認購協議，認購人按每股 1.20 港元之價格，認購 3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本公司新股份。該等新股份乃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所舉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所有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股本 — 續

附註：一續

(d)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收購 New Pra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之全部股權按每股 1.25 港元之價格發行 64,000,000 股普通股。

(e) 期內，本公司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六年二月	14,672,000	0.70	0.50	8,326

上述股份已於期內註銷。

期內，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高信證券有限公司（「KTS」）訂立發起人協議，在CEPA框架下，於廣州自由貿易試驗區南沙新區片區設立合營證券公司（「合營公司」），而KTS同意認購350,000,000股合營公司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350,000,000元。是項交易尚未完成，交易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之通函。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凱富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凱富能源」）訂立協議，以收購Millhaven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Millhaven集團」）之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433,350,750元，本公司已支付其中訂金人民幣50,000,000元。Millhaven集團主要從事物業持有業務，並持有位於北京包括商業樓、停車場及庫房之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16,360平方米。Millhaven集團由本公司董事兼控股股東許智銘博士全資擁有。是項交易尚未完成，交易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按每股0.7港元之價格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50,000,000股新股份，總代價為35,000,000港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為35,000,000港元，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約200,000港元後）估計約為34,800,000港元。已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以及未來業務發展及投資。